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2025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5 年，顺义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狠抓提质增效、制度落实，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为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促进预算部门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顺义法院”）对本部门整体绩效情况实施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顺义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在所管辖地区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现设立机构 18 个，内设 9 个、下设 5 个共 14 个审判业务机构，4 个非审判业务机构。内设 9 个审判执行业务机构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下设 5 个审判执行业务机构包括后沙峪法庭、牛栏山法庭、杨镇法庭、李遂法庭、天竺法庭。4 个非审

判业务机构包括政治部（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综合事务中心。

顺义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在所管辖地区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本辖区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受理和审查各类告诉、申诉案件，处理来信来访。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根据审判监督程序进行再审。

3、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4、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5、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本院的法官、法官助理和书记员、司法警察和司法行政人员。

6、负责本院党组织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工作；领导本院工、青、妇等群众组织工作。

7、负责本院的监察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监督、检查本院工作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纪律情况。

8、承办其他应由本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顺义法院依据 2025 年部门工作计划及法院的职责，设置了以下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一是保安全、护稳定，持续提升服务区域发展的精准性有效性。立足审判职能，依法履行维护首都政治安全、保障社会和谐

稳定的职责使命；立足发展大局，助力提高依法治区水平。二是促公正、提效率，主动回应人民群众新需求新期待。着力解民忧，依法审理好教育、医疗、住房、养老等涉民生案件，认真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司法保障工作。三是精治理、重能动，持续提升社会治理的法治化水平。四是强保障、抓落实，持续激发法院队伍凝聚力战斗力。加强政治建设，加强能力素质建设，加强全面从严管党治警。预算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按照内控要求，建立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保障日常办公顺利开展，满足需求，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2、具体目标

-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全年预算指标
- (2) 严格反控各项开支范围，做到不超范围、不超标准
- (3)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 (4) 全力保障一线干警办案业务需求，努力提升审判质效
- (5) 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力争全院干警满意度不断提升
- (6) 严格把关各个项目支出，做到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有力把控，实现项目绩效目标
- (7) 配全信息化建设，努力提升全院信息化水平，为建设智能法院提供有力保障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年预算金额 25,288.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 18,010.6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 7,278.23 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 0.00 万元。资金总体支出 24,846.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97.22 万元，项目支出 7,048.84 万元，其他支出 0.00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98.25%。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预算批复，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如下：

1、收入预算安排情况。收入预算安排 24,316.29 万元。其中，北京市财政资金共 21,562.1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非本级财政拨款区财政资金为 2,255.30 万元，为其他收入 2,255.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98.87 万元。

2、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支出预算安排 24,316.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85.43 万元，项目支出 6,630.86 万元。

3、“三公”经费预算安排。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63.4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41.6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19.34 万元。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顺义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狠抓提质增效、制度落实，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最高法院设定总体参考区间的多项指标中，顺义法院全部指标均处于或优于合理区间，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2025 年，顺义法院坚持忠诚履职，在统筹发展安全中护航首都现代化平原新城建设，全区“解决商业纠纷”指标始终稳居北京市区级营商环境评价第一梯队，“联企 e 站”获评市高院营商环境改革创新机制案例；针对性出台司法服务保障全区重大项目重点工程任务分解，强化与属地政府“联动会商—风险研判—法律指导”工作机制，有力护航京津冀智能网联汽车生态港项目顺利落地。

2、产出质量

顺义法院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一是整合解纷资源，力争“止讼”。依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构建以法院诉调对接中心为枢纽，联动物业、劳争、商会、金融等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委员会，链接全区多个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的调解矩阵。推动辖区物业纠纷调委会、“帮企来”商事纠纷调委会 2 个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成为“总对总”调解资源。二是融入基层自治，锚定“无讼”。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与运行，甄别并分流至三级综治中心化解案件。依托辖区“综治中心+网格+代表家站”一体化建设优势，完善“一镇街一庭长”“一村居一法官（法官助理）”对接综治中心、网格和代表家站工作机制，精准响应三级综治中心各类司法需求。持续深化法庭、属地政府、自治组织“三元联动”前置解纷模式，依托该机制化解矛盾纠纷，相关案例入选最高法院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案例、最高法院多元解纷案例库、北京法院司法改革“微创新”优秀案例。依托现场排水实验化解相邻关系纠纷，相关做法入选首批《人民法院案例库参考使用典型

案事例》。全区多个“无讼”示范村居实现相邻关系、排除妨害等重点案件“零发生”，其他案件“零增长”。

3、产出进度

顺义法院以科技赋能推动智慧法院升级。一是升级全流程在线诉讼。进一步落实“接诉即答”“接单即办”。进一步强化律师诉讼权益保障。二是拓展全场景便民应用。大力推广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启用“智诉助理”智能辅助应用，立足群众需求，便利群众行使诉讼权利。为全院对外接待场所配备助听器、交互手写板等无障碍辅助设备，执行局、李遂法庭、牛栏山法庭启用新址，实现诉讼服务“一窗通办”，推动服务体验再升级。三是深化全领域数据驱动。深化12368诉讼服务热线数据运用，推动督办提示、风险预警、“体检”提醒三项机制落地见效，将热线数据深度转化为审判管理、司法监督的强大动能，电案比、单案比在全市基层法院持续保持较低向好水平，实现审判质效、司法作风、群众满意度同步提升。贯彻落实全国法院“一张网”建设要求，做好数据验证、初始配置、分层培训等工作，推动人工智能司法应用落地见效，以数字法院迭代升级支撑深化改革、保障提质增效。

4、产出成本

在部门资金管理过程中，顺义法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家、地方有关财政法规的有关规定，对部门的预算管理、支出管理、经费执行程序及审批权限、票据管理等方面的规定进行管

理。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进行财务核算，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在项目支出方面，依据项目预算申报明细支出项目经费，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流程进行成本控制工作，保障项目支出在预算控制数内，提升项目经费使用效率和效益。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全力保障首都经济平稳运行，持续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增强服务保障的精细化和高效化水平。聚焦商事制度改革，积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1）制定多项举措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细化多条措施助力探索“北京服务”顺义经验，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改革任务落地见效。牵头负责的“解决商业纠纷”指标始终位列北京市区级营商环境评价第一梯队。

（2）针对涉民生保障、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创新“生存保全”机制，推动以保促调、以保促执。

2、社会效益

（1）涉及营商环境方面

持续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强化对各类企业的平等保护和新兴产业的司法保护，深度赋能“5+4”产业体系建设，巩固拓展“两区”建设成果，提升涉外法治水平，为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加快推动国际临空都市港建设注入司法动能。

（2）平安建设方面

严厉惩治刑事犯罪行为，制定维稳安保专项工作方案，动态开展“横到边、纵到底”矛盾纠纷与风险隐患排查，加大矛盾风险排查化解力度；为提高城市治理水平和构建城市基层治理新格局提供法治保障。完善商事审判前后端、各环节提速增效、全流程网上办理工作机制；妥善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诚信和市场秩序。在受理案件数量大幅上升的情况下，高质量完成了全年审判工作任务。围绕“疏整促”、京津冀协同发展做好“四提前”工作，依法监督支持行政机关规范执法，为提速推进高品质新城建设优化司法供给。

3、环境效益

为环境保护工作提供有力司法保障。环境整治引发的行政纠纷，依法惩治环资类犯罪，打击破坏资源、污染环境等违法犯罪行为。推进环境资源审判专门机构建设，促进绿色发展，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4、可持续性影响

持续提升民生司法保障水平。一是聚力办实民生领域案件。妥善办理赡养、抚养、继承等家事纠纷，与区妇联共创“顺和义家亲”品牌，探索“法院+妇联”家事纠纷多元化解联动共建机制。针对辖区转供电模式改造、养老机构规范管理等民生问题向有关部门发送司法建议，聚焦“伐树”“通路”“排水”等相邻关系纠纷发布典型案例，推动群众“家门口”的纠纷源头化解。二是倾力守护重点群体权益。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司法保护，与区仲裁委、区总工会、行业主管部门共建“申请一调解一仲裁

一追踪”案件处理衔接机制，畅通劳动维权“快车道”。联合相关单位为快递小哥、网约车司机等群体搭建暖“新”驿站，提供法律援助、就业指导等服务。持续深化“法祐花开·顺享未来”未成年人保护特色品牌工程，有效发挥心理疏导、社会观护、救助帮教等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措施。创新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形式，深化“法治小记者”普法品牌和“法治副校长”队伍建设，全年组织多场各类活动，覆盖辖区中小學生近 4600 人次，联合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开展“法治剧本杀”直播活动，全网累计观看人次突破 3 万。

5、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项工作得到了辖区群众及党委政府的高度认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依法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邀请代表委员参与观摩庭审、见证执行、研讨座谈等活动，选聘人大代表担任“特邀党风政务监督员”。广泛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拓展民意反映渠道，邀请社区群众、律师、党风政务监督员、亲情廉政监督员等参加法院开放日、交流座谈会等活动，聚焦航空物流、民营经济等主题召开新闻通报会，深度解读典型案例，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广泛接受舆论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人大报告通过率为 100%，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顺义法院结合实施项目的具体情况，从财务管理制度建设、财务监督等方面严格控制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合理有效。梳理各流程环节，完善制度机制，制定相应内控管理制度，分离不相容岗位，对单位的预算控制、资金收支、资产管理、建设项目、政府采购等制定相应的、科学有效的内控制度，明确职责，指引实际工作，减少不必要的环节，提高管理监督力度。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顺义法院坚持树立对财务会计工作和内控制度建设的“第一责任主体”意识，加强对各部门的宣传和动员，将制度落实到相应部门，提高对内控制度的认识。同时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做好预算执行工作，重视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的反馈，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严格控制指因相关管理制度和政策措施不完善等，导致预算刚性不足、部分支出进度较慢、资金安全性和效益不高等的可能性。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顺义法院加强会计核算基本工作，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部门基础信息管理较好。

顺义法院预算管理在制度建设上较为健全，部门公务接待、公务用车控制情况符合财政部门预算要求和相关管理制度要求。部门使用预算资金与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资产管理

1、资产配置合理性

顺义法院在固定资产的配置上，按照固定资产配置标准，将需要购置的固定资产一并纳入年度部门预算编制固定资产购置预算。

2、资产使用规范性

顺义法院不断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一是严格执行固定资产制度，做到有章可依、有制可循。二是加强资产动态管理，定期对国有资产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三是定期进行固定资产清查。

（三）绩效管理

在 2025 年，顺义法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按照规定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工作，调整和优化本单位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渗透到下一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从而促进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和下年度预算编制工作。

（四）结转结余率

顺义法院 2025 年结转和结余资金为 442.82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1.75%，低于上年结转结余率 2.95%。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顺义法院 2025 年部门申报预算为 24,316.29 万元，执行决算为 24,846.0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 2.18%，整体执行情况较好。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顺义法院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的执行符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内容，按照指标体系，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 92.83 分，其中：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19.65 分，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54.18 分，预算管理情况 19.00 分，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顺义法院在申请 2025 年预算时，预算编制细化程度有待提高，2025 年结转和结余资金为 442.82 万元，结转结余率为 1.75%。预算控制能力与执行力还有待加强。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六、措施建议

（一）整改措施

顺义法院各部门要结合部门预算，统筹安排，从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高度认真执行预算，完善内部预算管理及监督机制，保障绩效目标顺利实现。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项目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关联性。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2026 年顺义法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平原新城看顺义”目标要求，以服务大局为使命、以司法为民为宗旨、以公正司法为主线，持续固根基、强主业、促治理、提质效、铸铁军，持续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为加快建设港产城融合的首都现代化平原新

城提供更加坚强有力的司法服务保障。

一是牢记审判机关政治责任，以更强担当厚植党的执政根基。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提升“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的能力水平，确保上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贯彻执行。

二是牢记服务大局职责使命，以更优服务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全力维护社会安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涉稳、涉众等突出违法犯罪，以严格公正司法保障更高水平平安顺义建设。健全落实风险研判处置机制，提高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分类促进信访矛盾实质化解。持续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强化对各类企业的平等保护和新兴产业的司法保护，深度赋能产业体系建设，巩固拓展建设成果，提升涉外法治水平，为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加快推动国际临空都市港建设注入司法动能。围绕“疏整促”、京津冀协同发展做好“四提前”工作，依法监督支持行政机关规范执法，为提速推进高品质新城建设优化司法供给。

三是牢记司法为民根本宗旨，以更深情怀增进民生保障福祉。以“如我在诉”意识办好民生案件，加强婚姻家庭、养老育幼、助残扶弱、劳动就业、消费者权益等民生司法保障，深入细致做好服判息诉工作。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与运行，在党委

领导下汇聚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实质化解合力，依托综治中心、网格协调联动优势和代表家站民主协商功能，推动力量下沉、服务前移，全方位深化“无讼”村居融合治理机制，多维度构建“和顺共治”“三元联动”多元解纷新路径，助推“顺义好风气”建设，推动构建多元主体协同参与、法治保障充分有力的基层善治新格局。

四是牢记公平正义价值追求，以更高标准促推提质增效。严格落实院庭长法定监督管理职责，全面抓好规范裁量权行使各项制度落实，全面深化繁简分流、集约管理、数字赋能，不断提升审判质效和司法公信力。持续健全党委领导下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巩固深化立审执协调机制，扎实推进交叉执行，不断提升执行规范化水平。认真做好“两状”示范文本宣传推广和使用提示工作，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司法服务。拓展数字化司法应用场景，助推审判流程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不断提升数字赋能的成效。

五是牢记全面从严目标要求，以更实作风锻造堪当重任法院铁军。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以鲜明的用人导向推动干事创业。坚持“人岗适配”原则，着力打造年轻干部成长发展平台，激发队伍活力。建立全周期分级分类人才培养体系，加大涉外、金融等专业审判人才培养力度，努力培养更多政治立场坚定、专业素质过硬的复合型法治人才。围绕审判执行关键环节做实素质提升、制度执行、严格管理，从严从实抓好干警日常教育监督管理，以管住“案”促推管住“人”、治好“院”，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

法腐败，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